

广东盛路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额度的审议情况

广东盛路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以及于2024年5月21日召开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敞口金额不超过285,000万元（含本数）的综合授信额度，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广东盛路通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路有限”）向银行申请不超过80,000万元（含本数）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公司为盛路有限担保的综合授信额度包含在前述285,000万元（含本数）的综合授信额度中。

公司为盛路有限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有效期限均为自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实际金额以最终签订的相关协议为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因业务需要开展相关业务，无需再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批。具体情况详见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公告。

（二）本次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以下简称“平安银行”）签订了《综合授信额度合同》，公司向平安银行申请了综合授信额度，并同意将平安银行授予的综合授信额度部分转授信给盛路有限使用，由公司为本次转授信额度项下敞口金额10,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本次担保事项在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总额度及有效期内。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广东盛路通信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7年9月18日

注册地点：广东省佛山市三水区西南工业园进业二路4号

法定代表人：杨华

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研发、生产、销售：射频光模块、城域接入型有源和无源波分复用（WDM）设备及其他通信系统设备、电子设备、3G及以上智能终端、医疗用品及器材、医用防护口罩、医用外科口罩、民用一次性无纺布口罩、劳保用品、汽车电子产品、无线数据终端、车载终端；加工、销售：模具、塑胶制品、五金制品；通信工程和网络工程的系统集成、设计、施工、设备安装及维护；承接：钢结构工程设计与施工；卫星相关的工程承包、开发；通信设备性能检测；局域网、物联网技术研发与推广、应用、工程项目建设，相关设备、模块、集成电路芯片、软件的研发与销售，以及与之相关的移动互联网建设；互联网广告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盛路有限100%的股权。

财务数据：截至2023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为76,404.80万元，负债总额为46,829.20万元，净资产为29,575.60万元，资产负债率为61.29%。2023年度实现的营业收入为56,384.74万元，利润总额为5,650.29万元，净利润为5,126.15万元。

截至2024年9月30日（未经审计），资产总额为86,833.98万元，负债总额为53,602.75万元，净资产为33,231.23万元，资产负债率为61.73%。2024年前三季度实现的营业收入为45,826.17万元，利润总额为3,805.93万元，净利润为3,655.63万元。

经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截至目前，盛路有限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甲方（额度授予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二）乙方（额度申请人）：广东盛路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三) 被转授信人：广东盛路通信有限公司

(四) 担保金额：转授信额度项下敞口金额 10,000 万元

(五)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六) 保证范围：转授信额度项下被转授信人所应承担的债务（包括或有债务）本金中的人民币 10,000 万元整，以及相应利息、罚息、复利及实现债权的费用。担保金额为转授信额度项下敞口金额，只要合同转授信额度项下债务未完全清偿，甲方即有权要求乙方就债务余额在上述担保范围内承担担保责任。

(七) 保证期间：从具体业务授信合同生效日起直至该具体业务授信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包括债务提前到期）之日后三年。

三、累计对外担保情况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审批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 130,000 万元，占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 40.54%。

2、本次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 25,670.56 万元，占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 8.01%。

3、除上述担保事项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其他对外担保事项，也未发生逾期对外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四、备查文件

1、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签订的《综合授信额度合同》。

特此公告。

广东盛路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二十日